

证券代码：603336

证券简称：宏辉果蔬

公告编号：2020-071

转债代码：113565

转债简称：宏辉转债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房屋对外租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金额：租赁期内，租金共计人民币 13,884,564.00 元
- 租赁期限：共计 10 年
- 本次房屋租赁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签署的租赁时间较长，存在交易对手方经营状况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不能履约的风险。

一、交易概述

2020 年 5 月 21 日，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房屋对外租赁的议案》，为提高资产利用效率，盘活资产，创造效益，同意全资子公司福建宏辉果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宏辉”）与广州千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鲜电子”）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向千鲜电子出租福建宏辉持有的厂房及配套设施，租赁面积共计 10,720 平方米。租赁期限 10 年，合同总租金 13,884,564.00 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房屋租赁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房屋租赁不涉及对外担保，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州千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向军伟

注册资本：壹佰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沙南路41号303室

成立时间：2016年05月23日

经营范围：零售业。

千鲜电子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租赁协议主要内容

出租人（甲方）：福建宏辉果蔬有限公司

承租人（乙方）：广州千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甲方出租给乙方的房屋坐落于福建省漳州市诏安区，办公楼面积2,880平方米，厂房面积7,840平方米，共计10,720平方米。

2、租赁用途：加工、存储、冷链物流。

3、租赁期限：共计10年。房屋租赁期自2020年6月1日至2030年5月31日。

4、租赁期届满后，乙方继续承租的，应于租赁期满前30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续租要求，协商一致后双方重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5、租金：人民币109,000元/月，按季度支付。租金每三年递增5%，在合同正常执行状态下，租赁期内，租金共计约13,884,564.00元。

6、押金：人民币327,000元，租赁期满或合同解除后，房屋租赁押金除抵扣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租金，以及乙方应当承担的违约赔偿责任外，剩余部分应于3个工作日内如数返还给乙方。

7、违约责任：若甲方有违约行为，应退还乙方押金及已支付未使用租金（退还的租金按天结算），并按月租金的100%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有其他损失的（包括出租场地改造、装修、加建等产生的费用），甲方须补足；若乙方有违约行为，应按月租金的10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租赁期内，甲方需提前收回房屋的，或乙方需提前退租的，应提前30日通知对方，如乙方提前解除合同，乙方须按月

租金的100%支付违约金；如甲方提前解除合同，须退还乙方全部押金及剩余租金（退还的租金按天结算），同时须按月租金的100%支付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赔付乙方在租赁期内场地改造及装修、加建所产生的费用，以及乙方因搬迁所产生的费用及经营相关损失的，甲方须补足。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部分闲置厂房出租，有利于提高资产利用效率，盘活资产，创造效益。该笔租赁交易将为公司带来长期稳定的租赁收入，预计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会计年度的收入和净利润都将产生正面积积极的影响。

五、风险分析

本次签署的租赁时间较长，存在交易对手方经营状况发生变化或其他原因导致不能履约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本次出租物业所产生的相关风险，谨慎投资

后续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3日